

追寻真实的母亲

洪兆惠

写作遇到了障碍

提示 彼得·汉德克在诺贝尔文学奖获奖演讲中,用无比温暖的语言回忆母亲,母亲常给他讲村里人的一些事,讲述直系和旁系亲属的故事。他说:母亲描述的微小的事件,“为我几乎持续一生的写作生涯提供了冲动”。1972年,汉德克的母亲去世不久,为纪念母亲,他写出了《无欲的悲歌》。这部与母亲生与死有关的自传体小说,被视为上个世纪70年代德语文坛“新主体性”文学的经典之作。在“新主体性”文学中,作家回归自我的主体经验,追寻“真实而自我”的表达。



汉德克对母亲充满爱惜和感恩,即使母亲离世48年后的今天说到母亲,他仍然疼痛和悲伤。他想写《无欲的悲歌》时,母亲刚刚离世7个星期,写作的欲望突如其来而又飘忽不定。他无意为读者塑造一个完整、合乎一般期待的母亲形象,只想把母亲的复杂、内在和个性表达出来,让真实的母亲活在自己的叙事中。然而,落笔时却遇到障碍。以前写虚构作品,他也以事为出发点,但写着写着就与事脱离,任由自己的想象使叙事随意滋蔓。而这次写的是“非虚构”,是复活记忆,还原过去。“我只是描述者,无法扮演被描述者的角色。”母亲是独特的个体,其复杂无法捉摸,内心世界如一口深井难以窥视。母亲的无以名状拒绝任何凝固,因此,他关于她的写作处于“极端的表达欲望与极端的无语”的分裂状态。

汉德克的“极端无语”,还起因于文学叙事自身。他在讲述母亲之始和讲述中间,不止一次地诉说写作难题:他讲述母亲的过程中,遇到语言和叙事陷阱,使他不得不按照一种模式,选择世人关心的面向对母亲的经历进行拣选,然后重新编排,使复杂的母亲化成单一类型,母亲独一无二的个性在自己的叙事中消失。这样,他作品中的母亲是他写出来的母亲,而不是现实中真实的母亲。这完全违背写作初衷。

汉德克不愿意从规约重塑母亲,又找不到克服写作惯性的最佳路径,使他在写作《无欲的悲歌》的过程中始终挣扎。他极力拒绝改写母亲,但在靠近母亲的真实个性时,又“没有一个句子能让我把握这个人”。他一边书写母亲,一边质疑自己的叙事。

讲述母亲生命经历的写作过

程便成了这部小说的一条线索,和关于母亲的叙事一样,是小说整体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有评论说,《无欲的悲歌》是作者从实验写作向传统叙事回归的一个标志性文本,但它多重框架和复杂结构间的相互指示和参照,使它仍然有鲜明的先锋特质,从这个角度说,这部小说仍然是一个实验文本。

围剿下的独立气质

汉德克对语言和叙事持怀疑态度,所以他清醒、睿智,而且有所作为。他挣脱叙事挟裹的方式是准确捕捉、凸显母亲的独立气质。独立是母亲的生命底色。作为儿子,汉德克比任何人都了解母亲,而对母亲的了解,莫过于知道母亲的生命底色是什么。在叙事中,如果把母亲的生命底色确定、凸显了,那她的生命就得到了最大限度的还原。

在作品中,汉德克做到了。汉德克非常清楚,作为一个女人,在出生之前母亲的命运就被生理和社会的现实规定好了。母亲生活的时代是不允许独立的,谁要独立,谁要自我,谁要天性,那就要遭到来自于社会和家庭的合力围剿。母亲出生在一个“无欲”的家庭,她的父亲不存一丝个人欲望,只顾攒钱,他要求子女也是“无欲”。然而,母亲从小就是“逆成长”,对独立和自我有高度的自觉,不甘流俗和平庸,“母亲自有一种活泼的天性”,上学更让她“感觉到了自我的存在”,她的父亲只“一个手势”就把女儿的上学欲望和自我意识打发掉了。母亲干脆离家,在外面寻求独立。于是她爱上了有家室的军官,并身怀六甲。临近分娩时,匆忙嫁给一个德国的士官,她不爱这个士官,人生落入普通模式。社会和家庭的现实轮番对她倾轧和伤害,使她一步步丧失自由和对独立的掌控。

母亲内心深处留着的浪漫,就是对当年军官美化式的回忆,就是从外面回到家中,哼着歌,脱鞋时摆个舞步。二战后,一家人回到她的家乡,而她的家乡更没有“自我”一说,“个人的故事和个人的情感”遭遇剥夺。丈夫酗酒,经常揍她,而母亲仍然不失幻想,想真正地冲动一次,于是,她给自己买了件衬衫,学会了抽烟,而且在大庭广众之下抽。她不想沉沦萎缩,不想丢失性格,渴望找回自我,就跟儿子一起读书看报。阅读让她的自信重新浮出,从内心深处感到“我又变年轻了”。她的生存境界也随之升华,偶尔给自己买些东西,允许自己到酒馆喝杯咖啡,并且不在意别人怎么看。在家对丈夫宽容了,在外习惯“做出高贵的表情”。自我的复活,使她有了存在感。恰在这时,命运捉弄她,她的头开始剧烈疼痛,生命进入至暗时刻,“活着成了一种酷刑”,最终自杀。

母亲对死的选择,最富有独立气质。她给所有的亲属写遗书,给自己买了安眠药。她理了发,修了指甲,吃下药,穿上生理裤,外加两条裤子,用毛巾把下巴扎紧,穿上长长的睡裙,躺在床上,舒展开身体,将手叠放在一起。她平静、幸福、安稳稳稳地睡去。她从容向死,视死如归。她的死,不是抑郁、绝望、崩溃,而是自觉的选择,是独立品质的最后彰显。

在独特生命被残酷撕裂的环境中,母亲逃脱不了环境的规制,成为不了自己想成为的人,但对独立的向往一直涌动于生命之中。独立的气质贯穿她整个人生,使她黯淡的生命始终有一抹明亮的色彩。这就是汉德克写出的母亲。

不可言说中的真实

汉德克在书写母亲时,带着“坦率和真诚”。在小说最后,作者写下刺眼的一句:“她把自己的秘密

带进了坟墓。”这是一个提示:整部小说除了“描写母亲生命历程的写作过程”和“描写母亲的生命历程”这两重结构之外,还有一重“潜在结构”,那就是“母亲真实存在过的生命”,它区别于作者写出来的母亲,是被“带进了坟墓”的那个母亲。

这一提示让读者回味前面的叙事,回味中会发现,真实的母亲在不可言说中,在小说的空白中。真实的母亲不只是她经历了哪些事,而更重要的是她的内在状态,是在遭遇围剿时的内心挣扎。写出内在,才能裸露生命的真实状态。如果是纯虚构写作,这一点不难做到,但汉德克书写母亲是非虚构写作,他不可能用上帝的全知视角去虚构母亲的内在世界,他只能写自己观察和感知到的,所以,他的写作有“无以名状”和“难以描述”之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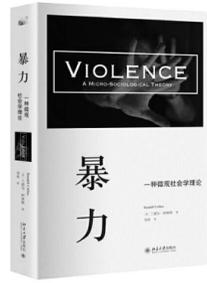
作为读者,把握小说“潜在结构”的方式只能是感受、体会和领悟,而感受、体会和领悟的对象是小说的细节。细节是人物存在的坚实基础。这部小说最精彩、最感人的部分是对生活碎片的描写,这些生活碎片看似无关紧要,但它们有极其重要的意义:一是使母亲有“活着”的感觉;二是提示读者要留心,透过细节去体会那一瞬间她的内心正经历着什么。母亲嫁给她不爱的丈夫之后,整天忙着一日三餐,与生活伴侣的交流只限于下意识表情动作,她意识到“这不是生活”。小说没有写母亲的内心挣扎,而是写“我”关于母亲的细节记忆:“从卫生间里传来滑稽的抽泣声,大声的擤鼻涕,红红的兔子眼。”母亲的内心痛苦由她的抽泣和红眼中呈现出来。

小说的结尾罗列一系列细节,母亲的,我和母亲的,(作为读者我突然感觉到:作者的母亲活生生地迎面走来。在医院的大病房里,“她有一次在那儿长久地握住我的手”——母亲就活在这种不可言说中,活在这样的细节中。

书单

大大小小的心灵创伤 会将你变成另一个人

一次又一次的家暴事件尚未消逝于视线之外,北大情侣的精神控制恶性,又成了舆论场的暴风眼。施害者在刷新着我们对恶的认知。除了痛心的伤疤和让人不寒而栗的行径,我们也看到了精神暴力重创出的令人肝疼的后果。最爱的人伤你最深。在爱与被爱的过程中,我们都曾经历过痛苦、恐惧,也体验过惊喜、欢乐,但凡是人,就不可能没有亲密关系的烦恼。负责解释一切的心理学家认为,在亲密型的暴力威胁里,施虐者采取的暴力行为,其实是为了防止伴侣离开自己的拙劣手段。施暴的倾向并非一日形成,而是早已潜伏,这些人往往见证了父母之间的暴力冲突,久而久之形成了暴力行为的闭环。那么,亲密关系里暴力伤害的深处根源是什么?种种暴力后面是一股怎样的力量?本期,我们推荐的这份主题书单,有助于你洞穿事件背后的逻辑。



《暴力: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》

本书从微观社会学角度出发,借助视频录像、民族志调查,近距离研究暴力真正发生时的情况,引导读者进入真实而令人不安的人类冲突世界:从军队暴力、警察暴力、家庭暴力、校园欺凌、抢劫、运动暴力到武装冲突,进而揭示了暴力动力学,解释了为什么暴力通常会是对弱者的暴力,以及为什么少数人能够操控暴力;最后则提供了应对乃至消除暴力的方法。



《身体从未忘记》

每个人都可能遭受大大小小的的心灵创伤,这可能会将我们变成另外一个人。这是因为,虽然你很想遗忘,但大脑和身体从未忘记事件发生时的恐惧,即使时隔已久,还是会因为微小的危险信号,诱发过于剧烈的负面反应,扰乱我们的正常生活。除了传统的药物和谈话治疗之外,本书提出了多个被证实有效的创新疗法。



《爱的悖论》

作者透过研究中世纪教会在处理异教徒时的态度,即通过“以爱之名”来对他们进行规划和消灭的现象指出,这种宗教式的爱最终伴随着现代性的出现而世俗化,进入革命、政治及私人领域。也正是在“以爱之名”下,爱者的强势彻底淹没和凌驾于被爱者的意识与存在上,甚至直接摧毁了黑格尔所设想的主奴关系。

70年里有关衣着的记忆

本报记者 王云峰

提示 新中国成立70年,百姓生活发生了巨变。回首过去,那些看似平凡琐碎生活的往事无不折射出社会的进步与时代的变迁,在不经意间构成我们的社会成长史和流行进化史,美好的生活原来是这样奋斗出来的。《中国生活记忆》按年代依次展开,运用图文的形式记录了那些能够触动人们记忆深处的生活中的小事,读起来令人倍感亲切,好像一切就在昨天。



在结构上,《中国生活记忆》自1949年到2018年,按20世纪50年代、60年代、70年代、80年代、90年代……依次展开,紧紧围绕民生主题,从百姓衣、食、住、行等方面的流行变化角度切入,全面反映中国民生这70年的时代变迁。限于篇幅,

仅选取人们衣着的演变,来展示我们曾经历的岁月。

“狂不狂,看米黄”,穿着被赋予的含义

上世纪50年代以后,穿衣打扮与革命紧紧联系在一起。西装和旗袍渐渐地在生活中消失了。男人开始以中山装为主装,不再穿长袍马褂儿;女人穿的是对襟袄,不再“裹足不前”。特别是中山装,成为当时最庄重也最为普通的服装。

与中山装齐名的“时装”是“列宁装”。“列宁装”的式样为西装开领,双排扣,斜纹布的上衣,有单衣也有棉衣,双襟下方均带一个暗斜口袋,腰中束一根布带,各有三粒纽扣。开始,“列宁装”本是男装上衣,后来却演变成女装,并一度成为政府机关女干部的典型服式,因此也被称为“干部服”。

“列宁装”或多或少带有装饰性元素——双排纽扣和大翻领,腰带的作用有助于女性身体线条的凸显。这款服装后来成了无数中国女性最青睐的“时装”,穿“列宁装”、留短发是那时年轻女性的时髦打扮,看上去朴素干练、英姿飒爽。美中不足的是,当时“列宁装”可供挑选的颜色并不多,清一色的蓝、灰、黑,彰显艰苦朴素的时代风气。

新中国的成立让工人阶级地位得到空前提高,在上世纪50年代穿工装也成为一种荣耀。年轻的姑娘们曾一度爱上男式背带工装裤和格子衬衣。工装裤为背带式,胸前有一口袋。与之相配的,一般是圆顶有前檐的工作帽,胶底布鞋。

到了1956年,人们的生活一天一天好起来,流行的色彩也变得丰富了。从苏联传入的连衣裙“布拉吉”成为最受欢迎的服装:宽松的

短袖,褶皱裙,简单的圆领,碎花、格子线条,腰际系一条布带。

大街小巷,建设工地,上至知名女性,下至基层女工,都曾穿过“布拉吉”,甚至幼儿园的小女孩也会有一件属于自己的“布拉吉”。50年代的中国大城市盛行周末舞会,而“布拉吉”就是那种温馨浪漫的舞会上的灵魂。

当时光进入20世纪60年代,物质生活的匮乏体现在衣着上就是:“新三年,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。”家里小孩子多的,没有那么多新衣服,“新老大,旧老二,缝缝补补给老三”。那时穿带有补丁的衣服,随处可见,即使穿得不能再穿的衣服,也被用来拆了当补丁、纳鞋底。

整个60年代,人们穿着的颜色是极其单调的,大体是军服用装在领导时尚潮流。当年流行的一句顺口溜:“狂不狂,看米黄”,指的就是军装。戴军帽,身穿“国防绿”,脚上穿“片鞋儿”,背“军挎”,用那个年代的形容词叫“份”“狂”,其实就是我们今天常说的“酷”“潮”。

“的确良”如一股清风,喇叭裤打破整齐划一

在清一色粗布衣服的20世纪70年代,“的确良”如一股清风吹进人们的生活,代表着时髦和前卫。“的确良”的流行一直延续到了80年代。

“的确良”是一种化纤布料,即对一苯二甲酸乙二酯,通常用来做衬衫。照现在的时尚观念来看,它既不环保,又不舒服,也不算太漂亮,夏天透气性差,不吸汗,而且一碰水就容易走光。然而当初怎么穿都不皱、不破,印花颜色鲜亮的“的确良”,让沉浸在灰暗色系十几

年的中国人顿时眼前一亮。谈恋爱阶段,男士给女朋友送条“的确良”裙子,不亚于现在送一只限量版卡地亚手镯。除了赶时髦外,这种布料风靡的背后,是百姓用最简单的方法实现对美的追求。

当时间来到70年代末,中国进入了一个转变的时代,厚底鞋与喇叭裤成为当时最流行的服饰样式。喇叭裤是一种立裆短,紧裹屁股,从膝盖以下逐渐放开裤管,使之呈喇叭状的一种长裤。当年喇叭裤在街头的出现引起过许多人的反对和抵制。穿喇叭裤戴蛤蟆镜的长发男青年形象几乎成了不正经、流里流气的代号。但是引领时装新潮的,从来都是以青年人为主。将裤腿悄悄放开,体现了一种青年人叛逆的性格。

虽然喇叭裤作为一种“服装怪”出现,但是它却打破了这个数十年的整齐划一和单调乏味。到了20世纪80年代,改革开放打开了人们通向未来的信心,国人开始意识到:穿衣服“出格”一些,不一定与意识形态的健康与否有必然联系。

1982年,随着日本电视连续剧《血疑》的播放,短上衣“幸衫”是时髦青年的最爱,当时有家针织厂积极组织生产一大批“幸衫”,迎合一些青年人的弄潮心理,结果所产商品被抢购一空。

随着电影《街上流行红裙子》与《红衣少女》的公映,红衣风靡全国,中国女性开始追求符合女性自身特点的服装色彩和样式。从红色开始,中国女性着装的色彩越来越丰富。

20世纪80年代末,全国掀起西服热,但这个阶段人们还不太会穿西装,在什么场合穿西装并不讲

究,尽是皱巴巴的不成型。西装里还有垫肩。因为成品服装还比较少,加上也比较贵,一般都是到裁缝店去做。各种各样的西装在服装店里冒了出来,每家裁缝铺都做西装,什么料子都能做西装,随便贴个商标就敢穿在身上。那时男士喜欢把双排扣西装解开,裤子上爱挂一串钥匙。

返璞归真,舒适的休闲装成为主流

20世纪90年代初,许多女性都有好几条“一步裙”。“一步裙”短而紧,对身材要求很高,后来发展成办公室女性的职业装扮。也是在这时,一种黑色的“健美裤”开始流行,有人说这是“内裤外穿的踏脚裤”。这种“健美裤”曾一度让当时的女人们共发烧,甚至男男女女都穿。在经历一段辉煌岁月后,“健美裤”悄然退出了历史舞台。

在经历了80年代的颜色刺激后,从90年代开始,中国人衣着向“返璞归真”演变,越是接近自然的,越少刻意雕琢的服饰,越是受到人们的欢迎。面料趋于薄、轻、软、棉、麻、丝、毛等天然面料及其混纺织物,受到人们的青睐。

整个90年代,休闲装也许是最为时髦的。原中国服装工业总公司总经理于宗尧回忆,90年代整个发展中,中国的西装发展得比较快。一直到现在,真正发展出来的就是西装,包括女职业装。从西装大量发展之后,发展出来休闲装。日常生活用休闲装这个概念比较准确。

90年代的发展奠定了今天的基调,正式场合穿西装,平时穿休闲装,是如今中国人的着装主流。

“讲文明树新风”公益广告

圆梦启航

你双桨划动的那一刻,就注定了伟大与辉煌!走过百年风雨,共产党人旗帜高扬。噢,红船,中国梦,启航!

铁林



中国网络电视台制 山西广灵 王增荣剪纸